

逍遙

XIAOYAO
SHENGZHAN CHUANSHUO

圣战传说

第三届新浪原创文学大赛半程状元年度奢华巨献

刺鸟黑压压的翅膀遮天蔽日地过去，带来了宿命之神预言的万世浩劫
穿越千年，为的只是找回左手心的温度……

林千羽◎著

朝華出版社



逍遥

XIAOYAO
SHENGZHAN CHUANSHUO

圣战传说

林千羽◎著

●朝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逍遥·圣战传说 / 林千羽著. —北京:朝华出版社,2006.3

ISBN 7-5054-1096-2

I. 逍... II. 林...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08381 号

逍遥·圣战传说

作 者 林千羽

出 版 人 田 辉

策划编辑 田 辉 张宏宇

责任编辑 张宏宇

特约监制 李耀辉

特约编辑 崔晓燕

封面设计 80 小贾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68433188(总编室)
(010)68413840 68433213(发行部)

传 真 (010)88415258(发行部)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02 千字

印 张 15.5 插 页 4

版 次 2006 年 3 月第 1 版 200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版 别 平

书 号 ISBN 7-5054-1096-2/G·0529

定 价 22.00 元

目录



CONTENTS

1

第一章：五族精灵

他们走进魅境神殿，全身被这里的光照得非常舒服，洲际从王椅上站起来，右手举起神杖，用幻术幻化出一个金色的水晶球放在神殿的正中央，水晶球里面是刚才刺鸟遮天蔽日的情景。

17

第二章：神魔开战

在峡谷尽头的上空，像是一朵黑色的云在那里徘徊。在空中呈八卦状不断地旋转，而地面上有更多的黑色的云向空中那朵云靠上去，然后空中那朵云越来越大，颜色越来越重。

33

第三章：圣战蜕变

“对，我一直在这里保护主人。”溅颍也感觉到了翱翔的话语间透露着一种诡异的气氛，继续说，“你是否在怀疑什么？”

“你从未离开过，一步都没有吗？”翱翔继续追问。



49

第四章：三界之外

整个三界之外像是一个恢弘的城堡，但一切又缥缈得不可触摸，他们来这最直接的目的就是拿到血怨剑，他们一直向那股血制成的八卦龙卷风跑去，因为他们知道，那股血是喂养血怨剑的。

63

第五章：创世冥界

“三界阴阳门是三界所有生命都走不进去的，你到底是誰？来自哪里？”突然一个浑厚声音不知从哪响起，略带愤怒。

“我叫尘风，来自凡尘，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但我的确走进了。”尘风回答。

77

第六章：凡世红尘

那羽毛轻飘飘地落在地上，地面的土变成了青翠的草，然后慢慢地打开，里面是一个似乎刚刚苏醒的美貌女子，在她睁开眼睛的瞬间，金光全部散去，羽毛变得很小，插在了那个美貌女子的头发上，仍是金光闪闪。

91

第七章：亡魂索命

“别动她，她中毒了，你这么碰她你也会中毒的。”寂月冷静地说，然后拔下头发上的毒针在自己的双手上刺了几下，然后再把趴在地上的尸体翻转过来，大家惊讶，真的是破竹，眼睛睁大，仿佛受到了恐吓，死不瞑目。

第八章：百合花开

彼此就这么相拥在一起，直到涔晗身体的寒气慢慢变暖慢慢变弱，身后湖面上张起的冰翅也融化成了水落入湖水之中，涔晗再也没有力气抱住祭戈了，整个身体软软地瘫下来，祭戈像开始那样把她搂在自己的怀里。

第九章：真相背后

“真没有想到竟然会输给你，我真的不甘心不甘心。”稞葵身上的刺收进身体里，然后左腿断开，是一只全身长满刺的毒兽，但它已经被寂月的毒针刺到，先是麻醉，一会儿就将在痛苦中死去。

第十章：轮回千年

一阵悦耳的山歌响起，尘风偏过头看到赤着脚的伊晰坐在石头上，脚溅起小溪里清澈的水，她的笑容和歌声如此纯净，和那个梦境一样，这是他心底的记忆，是一直以来的向往和渴望，他终于记起了一些关于一千年之前的事情，或者说他只是刚刚经历。

第十一章：血怨初现

最后，皇子举起血怨剑，站在天地间，撕裂地惨叫，尘风和伊晰看到了最后关头连忙冲下去，尘风手中的血怨剑竟然脱离了尘风的手，迅速地到了皇子的手中，与皇子手中血怨剑的神合为一体，皇子惊了一下，然后看到了出现在他面前的尘风和伊晰。

170

第十二章：魔宫被困

这个山洞里很奇怪，一段路有花有草，一段路冰天雪地，四周和天地都在不时地变幻，现在挡在他们前面的是一个寒潭，寒潭的水如沸腾一样冒着泡泡，但那些水并不是热的，而是比冰还要冷几百倍的水。

185

第十三章：生死对决

蚩蛇在巫龙的头上一直向伊晰逼压过去，魔杖不停地使用幻术，而伊晰必须要全心的应付，可是巫龙是一只具有超强灵力的魔兽，口吐几道烈火喷向伊晰，伊晰同时无法招架蚩蛇与巫龙上下齐攻，只能把灵力集中，用幻术护住自己，以免被打伤。

207

第十四章：阴谋背后

汨妃一把拉住忆何飘，把她藏在身后，尘风也拉住伊晰藏在身后，然后用灵力抗衡，可是刚才就受了重伤，这一次更加严重，汨妃有地葬的超强防御灵力，所以没什么事，但在她身后的忆何飘却口吐鲜血，尘风是用了全力保护伊晰，伊晰只是受了一点小伤。

227

第十五章：倾城浩劫

凝澈一直支撑的身体终于在地上不动了，血也停止了，因为已经流干。那些挣扎的魔族兵马也都真的随凝澈而去，消失在黄沙之中，凝澈死了，千万年的生命到最后面对血流尽都没有死，可是面对轩砂的一个回答就结束了一切，她瞪着还希望会有一线生机的眼睛，死不瞑目。



第一章

五族精灵



0001

他们走进魅境神殿，全身被这里的光照得非常舒服，
洲际从王椅上站起来，右手举起神杖，用幻术幻化出一个金色的水晶球放在神殿的正中央，
水晶球里面是刚才刺鸟遮天蔽日的情景。

1 一声悲鸣划过长空，仿佛是从远古传来，一群黑色的鸟振动着巨大的翅膀遮天蔽日，神族的天空仿佛被撕破，白昼瞬间变成了黑夜，温暖被冰冷取代，远处的山破裂成了碎石，天边的云黑色与红色瞬息地转变着，一个翻天的巨浪在空中变成冰凝固，在翅膀与翅膀的缝隙间阳光四分五裂地透过来。

“驭奴，那些是什么鸟？”一个英俊的男子指着天空问，黑色的长发和白色的长袍在风中飞舞，他叫尘风。

“刺鸟。”在尘风旁边是一个粗布短衫看似少年的人，他双手抱在胸前，背后有一双白色的翅膀，微低着头，语调毫无生气。

“刺鸟？”尘风不解，“我来神族已经有一千年了，并没有听你们提起过。”

“这是一个远古的预言，传说刺鸟的出现会给神、魔、人三界带来一场万世浩劫。算算时间，真的是时候了。”驭奴的语气没有什么变化，说完把头微微地抬起，眉头轻轻地皱了一下，天色已经放亮，刺鸟已经不见了，那道在空中凝固的巨浪也融化成水落入海中。

“难道这就是你们所说的宿命之神的预言吗？宿命之神真的有那么可怕吗？在凡尘，我可以逃出宿命之神的宿命，为什么你们不能？”尘风问。

“一千年前，我去凡尘寻找我们神族的公主，可是被魔族的刺客惊天打伤，然后被你所救。你那时候的宿命就是和我一起被惊天杀死，可是没有想到你以超越光的速度带着我逃离了宿命，也逃离了惊天的追杀，这也是我带你来神族的原因。”驭奴想起当时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仍有一种不敢相信的感觉。

“驭奴，每次想起我带你奔跑的时候，我的左手会有和右手同样的温度，仿佛左手也拉着一个人。可是我看不见她，也忘记了是谁，你还记得吗？”尘风问。

“我不记得了，不过我和你有同样的一种感觉，就是好像忘记了一些事。”驭奴回答。

“我很多次告诉自己不要再想了，可是总有牵挂。到现在为止，我依然不知道为什么当时会有那种速度，但我相信，我们每个人都是自由的，谁也无权禁锢。”

“宿命之神掌管三界众生的宿命，三界之内，所有人的结局都已经注定。而你，是唯一逃出宿命的，三界之内已经没有你的名字，所以你会安然无恙地活到现在。而我，因为也在宿命中逃脱，所以我的样子一直停留在一千年前，不会再苍老。”驭奴说。



“宿命之神预言的万世浩劫是否真的会来还是未知，希望我们不要被这种未知的恐惧所影响。”尘风说。

“王已经知道此事了，正召唤我们回去，也许有一些事情，他会说得更清楚。”驭奴胸前幻化出一个透明的风球，风球里面是一个非常刚毅的强者，头顶神冠，身穿神袍，手中是他的神杖，他正在用幻术召唤神族的人回去。他有一双金色的翅膀，这是王族的象征，他就是神族的王，洲际。

驭奴白色的翅膀变得巨大，尘风站在他的背上，两个人在神族的上空飞翔。神族的人生活在海水中间的岛上，而魅境神殿，也就是神族的王召唤大家议事的地方却是海中央，是一个完全用幻术支撑起来的结界。

他们走进魅境神殿，全身被这里的光照得非常舒服，洲际从王椅上站起来，右手举起神杖，用幻术幻化出一个金色的水晶球放在神殿的正中央，水晶球里面是刚才刺鸟遮天蔽日的情景。

“我想大家刚才都已经看到了，这就是宿命之神预言的万世浩劫。刺鸟的出现，就意味着浩劫的开始，三界众生都是应劫之人。劫后的三界谁也不知道会变成什么样子，所以我们要竭尽全力地阻止浩劫的来临。”洲际浑厚的声音在神殿里像浓重的空气一样，迟迟不散。

“王，现在神族的各个岛都有人死于非命，死者身上不留一滴血，而伤口只有脖子上两个细小的洞。”一个翅膀很小的年老的大臣说，“这会不会是浩劫的前兆呢？”

“王，我还接到消息，魔族那边也有很多人这样死去，不像是魔族的人做的。”另一个翅膀很小的大臣说。

“这件事情我已经知道了，不仅在我们神魔两界，凡尘也有。三界之内，有同样的事情发生，的确很诡异。”洲际说。

“王，一直以来，我都镇守在三界之外的入口处，一直是风平浪静。可是近日来总感觉里面风起云涌，好像有什么大事发生。”说话的叫戮颡，是雷族的王族精灵。他身穿铁盔甲，右手握着他的兵器，是一把刀，奇异的刀身与刀柄之间有一颗绿色的宝石。据说他出生那天，这把刀就握在他的右手里，这么多年，一直都没有离开过。他有一对铁翅膀，可以劈山碎石。

“关于三界之外，我了解的并不多，里面的秘密，更是没有人知道。我想宿命之神的预言应该与三界之外有关，因为三界之内我实在想不出还有什么力量可以像预言中的万世浩劫那么可怕。”洲际说。

“王，那接下来我们应该怎么做？”

“我会约殇叔到宿命冢，我想用我们神魔的力量打开宿命冢，看看宿命碑上是如何

记载劫后的事情的,还有三界之外的秘密。如果三界之外以后会侵入我们三界,那宿命碑上一定有记载,事先知道了,希望可以防备。”

“殇叔是魔族的王,他会答应吗?”

“我想他也和我一样,都非常想知道劫后的事情,以及关于三界之外的秘密。还有,我们三百年的决战之期也到了。”洲际说得很自信,收起金色的水晶球,又说:“尘风,你虽然来自凡尘,但你却可以摆脱三界宿命之神的宿命,我想你的力量不仅仅如此,我现在交给你三个任务。”

“王,请吩咐。”

“第一,查清三界之中那些莫名奇妙而死的人;第二,想办法进入三界之外,查清楚里面的秘密,我们不能让魔族的人抢在前面;第三,到了凡尘以后,帮我找我的女儿,她和我一样,有一对金色的翅膀。”从语气中可以听得出,洲际很想念他遗落在凡尘的女儿。

“王,我听驭奴对我说,三界之外合神魔之力都无法进入,我又如何能进呢?”

“这里面总会有进入的办法,我们神魔都无法逃出宿命之神的宿命,你不还是一样逃出来了吗?在你的身上,有一种超越三界的力量。”洲际说这话的时候表情很神秘。

“好,我一定竭尽全力彻查此事,但希望王能给我一些权力。”

“说,如果能办到,我一定满足你。”

“我要在神族选几个人和我一起完成这项任务,我感觉此行必定会遭魔族的阻拦。”

“你想选谁本王都会给你,开口吧。”

尘风给驭奴使了一个眼色,驭奴顿时心领神会,然后用幻术在神殿墙壁上写下了一排字:

驭奴:风族王族精灵。

翱翔:羽族王族精灵。

落缨:火族王族精灵。

溅颶:雷族王族精灵。

祭戈:雪族王族精灵。

2 尘风是凡尘的人,但在神族已经度过了一千年。也许一千年的时间太过于漫长,让他对凡尘的记忆几乎没有,仅有的一点也是因为他左手那种被握的温度,因为那种温度会让他想起曾经带着受伤的驭奴奔跑,因为那种温度会让他想起曾经好像丢失了什么,或是一个人的影像,或是一件事的记忆。



尘风已经习惯了神族的一切，神族的每个人都有一对翅膀，文臣的翅膀比较小，有一些年老的甚至都无法带自己飞起来，而武将都有一双可以当做兵器的翅膀，翅膀里面蕴藏的力量恐怕连翅膀的主人都不清楚。

神魔两界除了王族以外，都只有一个千年的生命，每个人活到一千年以后，自然魂飞魄散，这就是宿命之神给神魔两界生命定下的宿命。

但尘风带着驭奴逃出了宿命之神的这种宿命，所以，在整个神族的大地上，除了洲际以外，就只有他们的生命最长，而见证神族与魔族战争最多的也是他们。

“驭奴，如今王让我掌管五族王族精灵你有什么看法？”尘风的右手掌上被洲际用幻术印上了一对金色的翅膀，这代表着至高无上的权力，洲际已经答应了他的要求。

“这是我意料中的事，放眼神族，只有你才有这个资格。”驭奴说。

“可是我毕竟没有翅膀，不属于你们神族，也许，你比我更有资格。”

“在一般人眼里，也许我比你更有资格，但我和王都很清楚地知道，你是惟一的人选。”

“为什么？这一千年里，神魔交战无数，但我未杀死魔族一人。”

“但你却让神魔两界和平了三百年，这也是奇功一件。”

的确，三百年前，神魔的战争很频繁，而且每次都血流成河两败俱伤，并没有谁赢谁输。后来尘风献策给洲际，停战三百年，在这三百年里休养生息，三百年后，由神魔两族的王出面决一死战。

“但这并不足以证明我是惟一的人选。”尘风继续说。

“五族精灵中的王族精灵被宿命之神诅咒过，他们最后的宿命是被王杀死，如果不死就会成魔。五族精灵的王族精灵之中只有我没有死过，其他四族都已经被王杀死，现在在他们位置上的他们的儿女，他们对王仍心有怨恨。”驭奴说的这些是神族不想提及的疼痛，所以尘风一千年来都不知道，以为曾经的那四族精灵是因为千年生命已到才死的。

“那溅颺呢？我看他对王忠心耿耿，并没有半点怨恨。”

“溅颺的父王也是对王忠心耿耿，他是在溅颺的面前自杀而死的，用的就是溅颺手中的刀。他死的时候告诉溅颺：雷族一定要世代忠良，我是死在自己儿子的手里，但凶手不是你；而那些死在王手里的其他精灵，凶手也不是王。王此时的心情和你一样，都是非常难受的，所以你不要怪王，你要帮助王，消灭魔族。”

“原来是这样，那其他三族又如何？”

“翎翔和落缨是两个女子，自从她们的父王死后就再也没有来过魅境神殿；至于祭戈，听说已经变成了一个神志不清的兽，谁也无法靠近，王几次想去给他医治，可是都被他拒绝了。”驭奴回答。

“三天之后，就是王去宿命冢与殇叔决战的日子，希望在这之前可以打开宿命冢，看看宿命碑上的记载。如果万世浩劫真的像王所说，是与三界之外有关，那希望他们可以联起手来共同对付三界之外。”

“我感觉，一切都会无可避免地发生，也许此次的决战就是浩劫的开始。”

“你认为宿命之神预言的万世浩劫就是神魔之战？”

“不，这只是一个开始，神魔之战的后面一定还会牵连凡尘和三界之外，这才称得上万世浩劫。”驭奴说完冷冷地笑，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主人，一切都准备好了。”天空一对铁翅飞来，落在尘风身边，半跪在地上，说。

“灭颺，你是雷族的骄傲，我一定会想办法解除你们身上宿命之神的宿命。”尘风拍拍灭颺的肩膀，把他拉起来。

“我也应该叫你主人，”在旁边的驭奴说，“我们出发吧。”驭奴张开巨大的白色翅膀，尘风站在他的背上，耳边呼呼的风声，尘风早已习惯。

灭颺的右手和他的刀是连在一起的，他扇动着巨大的铁翅跟在后面，他们要去找其他三族的王族精灵，因为驭奴和尘风说过，如果想完成任务，非他们不可，他们是神族灵力最强的精灵。

飞过了无数海岛，几乎到了神族的边界，终于看到了火族王族精灵落纓的炼火岛。在炼火岛的上空尘风就感觉一种热气扑面而来，离岛越近，热得就越厉害，最后几乎可以把人燃烧。

五族精灵的王族精灵是不和其他精灵在一起的，他们都是独处一个岛，要一个人忍耐寂寞，修炼王族精灵最强的幻术。

“主人，落纓是万火之母，她召唤出来的火可以把海水烧干。”落到地上，驭奴说。

“我现在终于知道为什么王答应我的时候会有那种复杂的表情，原来让他们跟我走也是一件非常难办的事情。”尘风说完伸出右手，那对金色翅膀的印记扇动几下，顿时狂风大起，随即炼火岛的温度降了下来。

“主人，我去叫落纓出来见你。”灭颺说完便向岛的深处走去。

“灭颺，”驭奴叫住他，“小心些，不要跟她提王。”

尘风和驭奴站在炼火岛的边缘，他们背对着岛，面朝大海，眼前一望无际一片辽阔，狂风卷起海浪咆哮，一遍一遍地击打岸边的石头，那声音震耳欲聋。

“驭奴，你认为灭颺能否把落纓带出来？”尘风问。

“能，但只是带出来，并不会跟你走。”驭奴说。

“不过，我看你好像很有把握让她跟我走。”

“对，但如果想让她心甘情愿地跟着你，为你做事，必须让她真正地臣服于你。”



尘风脸上一副沉重的表情，他在想如何才能让落缨臣服，如何才能让翎翔臣服，如何才能让祭戈臣服。这些人都积压了太多的怨恨，但都是忠心之臣，不然也不会压抑自己在这里痛苦而孤独地生活。

“风族之神在这里，竟敢放肆！”驭奴叫了一声，伸手一股强大的风吹出，把一个被风卷过来正要淹没尘风的海浪吹出了视线。

这时溅颺和落缨已经从岛里出来，他们是打出来的。落缨一对红色如火的翅膀，翅膀上每一根羽毛都是一种厉害的杀人暗器，红色的长发从脸侧垂下来，红色的长袍在风中飞舞，在她身上散发着一股火一样的热，但脸上的表情却仿佛是被冰冻一般冷。

“落缨，这是我们的主人。”溅颺与落缨停了下来，落在尘风面前，说。

“主人？”落缨一阵轻蔑地笑，虽然是在笑，但她的脸上并没有笑容，反而更多的是杀气，“主人是来杀我们这些忠心臣民的吗？”落缨说完眉心那对红色的翅膀印记变得血红。

“落缨，不管王对我们五族王族精灵做过什么，但那些都是不得已而为之，是宿命之神给我们的宿命，你知道吗？我是亲手杀死我父王的，他在临死前还嘱咐我，要帮助王消灭魔族。”溅颺说。

“不要再说了，如果不是因为我是火族的王族精灵，我想我早就离开了，不会在这里一个人这么矛盾地痛苦地守下去。”落缨说这话时一脸愤怒的表情。

“那跟我们走吧，我们要完成一个可能和宿命之神预言的万世浩劫有关的任务，我们要与宿命抗衡。”溅颺继续说。

“又是宿命之神。”落缨咬着牙说出这几个字，“我不会轻易地跟你们走，除非打败我，我想知道我的这个主人有什么可以让我臣服？”

尘风和驭奴一直站在旁边一句话都没有说，尘风心里有数，他此时对落缨说任何话都不会管用，所以他选择沉默对待，因为他相信驭奴。

“溅颺，你先下去。”驭奴终于说话了，跳起数丈高落在落缨面前，“我想你要的臣服不应该是在武力上，如果那样，王可以轻易地制伏你，但你真的臣服于他吗？不过时间紧迫，只有这样让你臣服。”驭奴说到这眉心出现了白色翅膀的印记，手中也幻化出他的兵器，是一把长柄弯刀，“我相信你也听你的父王说过，他就是在一千年前带着我逃离宿命之神宿命的凡人。”

神族的精灵只要和他人战争的时候，眉心就会出现和自己翅膀相同的印记。现在驭奴眉心的白色翅膀的印记很明显，落缨眉心红色的印记仿佛烙上去一般，这证明这场战争无法避免。

3 溅腮站在尘风旁边，眉心的铁翅膀印记并没有消失，这代表他现在也是作战状态，他要保护尘风，他的新主人，随时都可能出手。

落缨的翅膀就是她的兵器，那些红色的羽毛已经变成了无坚不摧的利刃。翅膀无限地变长，左右攻击驭奴，驭奴拿着他的长柄弯刀左右招架，招招防守，步步后退，谁都可以看得出，驭奴并没有使出全力，也没有攻击，他是在让尘风看清楚落缨的力量。

“为什么停下来？”驭奴问停止攻击的落缨。

“我倒要问你为什么不攻击？”落缨似乎很生气。

“我在等你使出火族的炼火神翅，看看与你父王还差多远？”

“嚣张，那就让你见识一下我落缨的炼火神翅。”落缨说完大叫一声，抖动红色翅膀，翅膀上的每一片羽毛都变成暗器如雨点似的向驭奴飞过来，有一些打在石头上，瞬间炸成了粉，都找不到像沙子一样大的碎块儿，还有一些打进了海里，海水瞬间沸腾得冒起了泡泡。

“主人，小心。”溅腮张开铁翅把尘风包在里面。

驭奴面对迎面而来的无数暗器一点儿都没有害怕，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此时如果再想躲开已经来不及了，除非有像尘风那种逃离宿命的速度，但那是不可能的。更让人惊讶的是，驭奴收起翅膀，收起兵器，然后左手指天，右手指地，突然一阵狂风在驭奴的身边绕起，越绕越大，越绕越急，那些暗器根本就近不了他的身，打在狂风上就被卷上了天，而周围的山石树木也都被卷了进去，溅腮用尽全力把刀刺进了地面，翅膀包住尘风保护他不被卷进去。

此时已经看不到落缨了，也看不清驭奴，驭奴被自己召唤出来的风包围着，这股狂风几乎把天和地连接了起来，抬头望去，根本就看不到尽头。

很长时间，风平浪静。落缨在空中直直地摔下来，快接近地面的时候驭奴又召唤出一股风接住了她，让她安全地落在了尘风的面前。

落缨在风中已经挣扎得没有了力气，但驭奴并没有伤害她，尘风让溅腮把保护他的翅膀拿开，然后走到落缨面前，伸出手。

“把你的手拿开，我不需要你的可怜。”落缨艰难地说出一句话。

“落缨，我和你父王认识，你太急于求成，如果继续这样练你的炼火神翅，你会走火入魔的。”尘风说。

“这是我的事，和你没有关系。”落缨倔犟得像个孩子。

“炼火神翅，威力无比，但火气攻心，必须要心平气和才行，这是你父王和我说的。”



尘风收回他的手，然后说，“你输了，应该跟我走。”

“愿赌服输，我跟你走。”

尘风站在驭奴的身上，飞往翼岛，那是羽族的王族精灵翎翔的地盘。这一千年来，尘风从未看过驭奴出手，甚至连驭奴的兵器都没有看过，每次神魔大战的时候，驭奴都去和魔族的第一刺客惊天决战，而他们的决战是没有人可以看到的，或者说，看到的人都死了。

“主人，落缨的炼火神翅虽然没有练到纯熟，但威力绝对大过她父王，并且，她有着比她父王更强大却没有发挥出来的灵力。”在空中，驭奴说。

“可以看出，不过我担心她的这些力量是因为怨恨的积累。”尘风说。

“我相信你，可以让她把怨变成德，把恨变成爱。”驭奴说完就不再说了，继续飞行。

在他们后面，是溅颶和落缨，他们在神族的上空看到神族的大地一片安静祥和，他们也知道，这片安静祥和很快就会过去，因为谁也阻止不了宿命之神的预言，万世浩劫的降临。至于尘风和驭奴，只能说是一个无法解释的奇迹，而这种奇迹不会再次发生。

“主人，下面就是翼岛。”溅颶说。

“我们下去吧，希望翎翔的怨恨不会那么重。”尘风说。

翼岛一年只有一个季节，就是春季，这里是神族最美的地方，有无数珍奇的兽和可以让人沉醉的花，走到哪儿都可以听到鸟的叫声，清脆悦耳。

尘风走在花丛中，惊起无数彩蝶，花香慢慢地让他陶醉，甚至忘了此行的目的，他有些流连忘返。一直往前走，是一条清澈的小溪，小溪边的石头上坐着一个美丽的少女，正赤着脚踩着水，唱着动听的山歌。尘风走过去，坐在她旁边，看着，听着，不说话。

尘风突然有一种感觉，他好像回到了凡尘，这段是他凡尘中的一个记忆，他嘴角上扬，微笑起来。这可是他来神族一千年来第一个笑容，他不知不觉地陶醉其中。

“这里美吗？”女孩开了口，她的声音让尘风的心顿时明朗起来。

“美，这里真的很美。”尘风看着女孩，从未看过这么精致的脸，他愣住了。

“那我是不是也很美？不然你怎么这么看我？”女孩脸上羞红一片，笑了笑不好意思地低下头。

“哦，对不起。”尘风发觉自己有些失礼，便把目光从女孩的脸上移开，但眼角的余光迟迟不愿从女孩的脸上移去，“这里就你自己住吗？”

“嗯，就我自己一个人，但有很多可爱的小动物陪着我，不过，我还是感觉到孤独。现在你来了，可不可以不走，留下来陪我，天荒地老。”女孩欣喜地睁大了眼睛看着尘风，等他回答。

“我？”尘风犹豫，不是为别的，而是在想，该如何陪这个漂亮的女孩呢，“可以吗？”

“可以的可以的。”女孩跑到尘风身边抱住他的胳膊，幸福快乐地大声向森林里的小动物叫着，“从今天开始，我就不是一个人了，我好开心哦，现在我们就在一起了，不要再分开。”

尘风看着身边的女孩，她调皮地笑了笑，把头偏在尘风的肩膀上，尘风感觉很舒服，这种感觉千年之前好像有过。可是，他记得的只是这种感觉，其他的全部都忘记了。

尘风搂住旁边的女孩，心里有一种从未有过的幸福。他看着身边的美景，真的不愿意再离开，他觉得自己好像忘记了什么事，可是怎么也想不起来了。这时候女孩面对着他，两只眼睛闪亮得仿佛会说说话，她慢慢地靠近尘风，然后闭上眼睛，尘风心里乱极了，忘记的事怎么想都想不起来。而他此时感觉到女孩炙热的呼吸正向他靠近，他更是心慌意乱，有一种欲望让他去吻那个女孩，他们彼此慢慢地接近，近到都可以感觉到彼此的呼吸打在对方的皮肤上，那是一种燃烧的诱惑和吸引。

“不可以，不可以。”尘风突然推开那个女孩，表情复杂，似乎痛苦又似乎迷茫，“我一定忘记了什么事，我来这里是要带一个人离开，而不是永远地待在这里，”尘风慢慢地清醒，他看到右手上那对金色翅膀的印记，然后指着那个女孩说，“我要带翎翔离开。”

“听说凡尘就是红尘，而红尘有一万丈那么高，谁跳进来就再也无法跳出去了，你果然有非凡的力量。”女孩瞬间变成了另外一种模样，蓝色的翅膀张开，蓝色的长发扎成马尾，脸庞是很美丽的弧线，白色的短裙加上一个白色的长靴，膝盖露在外边，披一袭蓝色的长袍，手里拿着一把神弓，她就是翎翔。

“这与力量的非不非凡无关，这是我的责任，我必须完成。”尘风说。

“进了我制造的梦境还能清醒的人，现在只有你一个，这还不算非凡吗？”

“这是你的理解，我无权干涉，但是我现在需要你的帮助，很可能与宿命之神预言的万世浩劫有关。”尘风说完举起右手，把那对金色的翅膀呈现在翎翔的面前。

“想让我跟你走，可以。”翎翔微笑，然后又说，“但要接我一箭。”

“主人，不要。”溅腿突然出现，“翎翔的羽翎弓和羽翔箭是和射日的神箭齐名的，她的箭可以穿透三界，可以从一个人的出生追到一个人的死，甚至连死后的灵魂都不放过，就算你的速度比箭跑得快也没有用。”

“溅腿，”尘风挥手阻止他，然后面对翎翔，“我接你一箭就是，我就站在这里，不躲、不跑、不挡。”

“被我箭射中了，纵然三界之中没有你的名字，你也会魂飞魄散，你不怕吗？”翎翔问。

“我说过，这是我的责任，我必须完成，跟怕与不怕没有关系。”

“你死了之后，你所谓的责任更无法完成。”